

关于明光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2 月 27 日在明光市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朱其昊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计划（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启航“十四五”的开局之年，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今年以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中央农村工作、中央深改委和省经济工作等会议精神，

全面落实省、滁州市各项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抓“六稳”、促“六保”，加快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好新明光。

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计划完成情况

指 标 名 称	单 位	全年目标任务 (增速%)	预计全年完成情况
			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9	10.5
服务业增加值	亿元	8.5	12
规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12	7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12	1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0	2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10	1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9	10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0	12

前三季度，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08.1 亿元、增长 12%，居滁州市第 4 位，比上年同期提高 1 位，其中，一、二、三次产业增加值分别为 20.8 亿元、65.6 亿元、121.7 亿元，分别增长 10.7%、10.5%、13.1%。预计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0.5%、服务增加值增长 1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2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0%、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10%、12%，达到全年预计目标；实

现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低于全年目标计划。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一）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实体经济提质增效

工业稳步提升。紧扣 3.0 版“4321”年度工作目标，实现新签约、新开工、新投产亿元以上工业项目分别为 43 个、38 个、30 个，到位资金 115 亿元。新增规上企业 32 家，总数达 161 家。实现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工业投资分别增长 18.5%、27.6%、29.5%；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全年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7 家，增长 34.7%；组织申报制造强省、“三重一创”重点项目 24 个；新增“专精特新”企业 4 家，进入区域性股权市场挂牌企业 52 家，浩淼安防在北交所成功上市；深化完善“企业吹哨、部门报到”机制，着力解决企业资金、用地、用工等问题。

农业稳定增长。全年粮食生产面积 200.9 万亩、粮食总产 69.5 万吨。前三季度，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36.9 亿元，增长 13.4%。完成测土配方施肥面积 95.7 万亩，带动辐射周边农户科学防治 55 万亩。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达 99.1%。建成标准化秸秆收储中心 4 个，秸秆利用量 49.6 万吨。新建国有粮食仓储设施 5.31 万吨，全市粮食仓储高大平房仓达 32 万吨。建成 7 万亩高标准农田、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坡耕地治理、女山湖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等重点项目。

服务业集聚发展。实现 12 个亿元以上服务业重点项目开工、9 个亿元以上项目竣工。明光星光、恒正商贸城新型专业市场获批

省级服务业集聚区。前三季度，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24.8 亿元、增长 31%；新增限上商贸单位 61 家、资质建筑业企业 11 家、进出口实绩企业 7 家；实现电商交易额 35.7 亿元、增长 58.1%；完成房地产销售面积 82.2 万平方米，增长 19.8%。接待游客 181 万人，实现旅游收入 11.2 亿元，八岭湖通过 4A 级景区初审，全省自驾游大会圆满承办。建成南崇开元酒店、市疾控（妇计）中心、人防物资储备库等一批重点项目。

产业链齐抓并进。以“链长制”为抓手，聚力推进绿色涂料、光伏、凹凸棒基新材料、高端电子及装备制造、艾草及绿色食品等重点产业发展。产业链新签约项目 16 个，总投资 156 亿元，实现产值占全市规上工业总产值 52.9%。**绿色涂料产业**，绿色涂料产业园入驻企业 34 家，其中投产升规企业 9 家，实现产值 29 亿元，通过首批省化工园区认定。邻里中心、蓝白领公寓项目加快推进。**光伏产业**，总投资 60 亿元的九洲光伏玻璃项目主体工程加快建设，20 万千瓦爱康光伏发电项目稳定运营。**凹凸棒基新材料产业**，14 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分批交付，6 家企业入驻。凹凸棒基新材料县域特色产业集群成效评估居全省 48 个集群第 6 位。凹凸棒基新材料产业获省政府单独出台文件支持。凹凸棒产业园纳入省级开发区管理工作加快推进。**高端电子及装备制造产业**，依托创显电子、云芯电子等企业，初步形成以电子显示、背光灯源、玻璃盖板等为主的高端电子信息产业。64 万平方米的高端电子标准化厂房加快建设。**艾草及绿色食品产业**，明光艾草产业园获

批创建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桥头艾草产业园 1.4 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主体竣工，涧溪艾草产业园 1.74 万平方米加快建设。“明光艾草”获批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

（二）项目建设全速推进，发展基础不断巩固

项目建设加快推进。组织重点项目集中开工活动 4 次，参加全省集中开工项目 34 个、总投资 230 亿元。实现九洲光伏、哈船新材料等 104 个重点项目开工；衡光新材料、人防物资储备库等 109 个项目竣工投产。**公路方面**，完成 3.5 公里 G104 张八岭南段工程和战备路二期建设，嘉山大道上跨桥、明巢高速（明光段）加快建设；**铁路方面**，合新高铁（明光段）加快建设，高铁站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及核心区城市设计通过专家评审；**水运方面**，淮河润辉港开港运营，津里港及七里湖航道整治列入滁州市港口作业区规划调整范围。

项目争取扎实开展。全市向上争取项目 124 个、资金 6.16 亿元。新获批专项债项目 5 个，年度获批资金额度 8.56 亿元。累计获金融机构授信 45.8 亿元，累计到位融资 43.5 亿元。上罗花园、紫阳小区安置房等棚改项目及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获中央预算内资金 2595 万元、池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获资金支持 3576 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城北片区易涝点整治、建制镇污水管网等一批项目获上级资金支持。

（三）区域合作不断深化，共建领域全面拓展

深入推进国家长三角一体化、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省际毗邻区发展、南京都市圈等规划实施，积极争取政策支持。**长三角一体化方面**，明光市高端电子信息产业园二期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等7个项目纳入国家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规划“十四五”实施方案重大项目，总投资52.4亿元。市人民医院与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儿童医院、市中医院与南京市中医院建立医联体或专科联盟。**皖北政策方面**，统筹推动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谋划皖北“四化同步”项目70个、总投资644亿元。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建设及企业贴息项目获省资金支持。**都市圈政策**，明光通用机场项目纳入南京都市圈规划，军地协议已由省政府和军方签订。加快蚌滁宁城际铁路前期工作对接，争取规划途经明光并设站。**毗邻区方面**，与盱眙县签订《应急联办合作》等协议，开展产业发展、交通互联、生态环保、社会治理等合作。**跨省通办方面**，与浙江玉环、江苏昆山签订政务服务战略合作协议，设立“跨省通办”专窗，145个服务事项实现跨省事“邮寄办”、“网上办”，今年以来办理各类事项350余件。

（四）改革创新亮点纷呈，发展动能更加强劲

创新能力持续加强。全市新登记市场主体4620户，增长11.8%，总量达4.1万户。申请商标注册278件，有效商标拥有量2552件。新增发明专利54件，总量达604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12.4件。引进博士等高层次人才30人，其中国家级领军人才2人、海外人才3人。3家企业研发团队入选滁州市第

三批“113”产业创新团队。1-10月份全市在库新增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36家，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46.2%。

深化改革纵深推进。推进“放管服”改革，皖事通个人注册43.5万，增长12.5%，“7×24小时政务服务地图”有效访问量58.5万次、线上办件量17.1万件，均居滁州市首位。在全省率先实现出生服务“一站式”办理。“跨省通办”改革获全省政务服务改革综合创新奖。省级投资促进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改革高效推进，《招商引资服务规范》获批地方标准立项，有效缩短项目前期工作周期15-20天。**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开展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登记宅基地农户资格权11.9万户、43.1万人，盘活闲置农房430间、宅基地622.5亩，村集体及农户年增收245万元。成功实施出让165亩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持续深化综合医改**，明光市获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医疗保障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县（市）表彰，获省政府激励。获批全省首批“县域医防融合”试点，完成紧密型医共体信息化建设，县级公立医院全部接入滁州市预约诊疗平台。

（五）文明创建全域铺展，城乡品质全面提升

城市更新步伐加快。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抓手，物质文明、精神文明一起抓，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十件为民实事”全面完成。开展3个地块房屋征收，涉及2153户、24.5万平方米。完成老旧小区改造项目21个、背街小巷改造项目12个，新建“海棠园”等景观游园7个。拆除各类违法建设271处、1.3万平方米。

推进物业公司标准化服务建设，常态化开展物业小区检查督查。南湾花苑、滨河东区安置房 D 区等一批项目开工建设。

乡村振兴全面推进。建成美丽乡村中心村 3 个，打造人居环境整治示范点 40 个，完成改厕 1.3 万户。全域实现城乡公交一体化，创成“省级公共交通示范城市”。加快推进“四好农村公路”建设，完成农村公路提质升级改造项目 56 个。张八岭塑胶高分子产业园、苏巷绿色涂料配套产业园、石坝电动车产业园、潘村电子服装产业园、三界炭科技健康产业园累计入驻企业 99 家。

生态文明全面加强。全市空气 PM10 均值为 64 微克/立方米，PM2.5 均值为 32 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比率为 83.4%。全市 5 个国控断面水质全部达标，城市集中饮用水、地表水达到功能区要求。排查入河排污口 23 个、实施池河综合治理等项目。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通过验收。推深做实林长制，完成造林 0.88 万亩，创建省级林业示范区 2 个、森林村庄 19 个。深入开展“清河、清湖”专项行动，河长制工作获省河长办激励支持。

（六）聚焦优质公共服务，民生福祉显著提高

教育资源配置更加均衡。新增幼儿园学位 360 个、市一类园 1 个，学前教育普惠程度进一步提高。全面落实“双减任务”，课后服务实现全覆盖。高考达本人数连续六年突破 2000 人，达本率 57.3%。完成校舍维修改造 11 万平方米。城北幼儿园主体工程竣工，滁州市机械工业学校新校区、市体育中心项目开工建设。

公共文化服务不断提升。市文化中心“四馆”接待群众 31.4

万人次，市文化馆获评国家二级馆；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 296 场次、受益 7.8 万人；“送戏进万村”文艺演出 146 场次，惠及 3.7 万余人次。公共文化阵地功能提升“三个十”试点项目建成。新布设应急广播室外终端 5 处，全部应急广播终端在线率达 95% 以上。嘉山县抗日民主政府旧址、女山湖古建筑群修缮提升工程通过省验收。女山湖镇获评第八批省“千年古镇”称号。

“一老一小”服务不断优化。完成高龄津贴提标发放 16963 人次、1320.8 万元。纵深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建设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 3 个，对 60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800 名困难老年人开展探视走访。完成 5 家托育机构登记备案，新增托位数 219 个。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 2157 人次、241.8 万元，落实“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 22 人、22 万元。

基本公共服务更加便利。累计接种新冠疫苗 92.5 万剂次。完成 2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和 59 个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完成市疾控（妇计）中心迁建、涧溪镇中心卫生院和潘村镇中心卫生院扩建，市中医院扩建、市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治疗中心项目开工建设。

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完成淮河行蓄洪区 985 户居民迁建任务，建成集中安置点 2 个、安置房 205 套；累计发放城乡低保资金 23.64 万人次、1.04 亿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3.5 万人次、1172.03 万元。1-10 月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20 万人、1.2 亿元。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5.5 万人、2.3 亿元；失业

保险参保 2.7 万人、1023 万元；工伤保险参保 3.2 万人、694 万元。全市医疗保险参保 58.56 万人，其中，城乡居民参保 53.51 万人，城镇职工参保 5.05 人。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52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348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1211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2.86%。明光市公共实训基地项目获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 2000 万元。

此外，双拥、物价、残联、工会、青少年、妇女儿童、信访维稳、文联、红十字会、国防动员、预备役、社会信用体系、人防、爱国卫生等各项工作取得很大进步，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差距：**一是**对照高质量发展要求，明光发展不足、体量不大，工业相对落后的状况尚未根本改变；**二是**园区空间不足、亩均效益不高、税收贡献度不大，功能配套、体制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三是**社会治理还存在短板，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保障与群众期待还有差距，等等。对此，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切实用改革的办法解决好这些困难和问题，用发展的成效来补齐这些短板和不足。

二、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预期目标任务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落实省、市及明光市党代会精神的重要一年，做好年度各项工作十分重要。全市上下要继续抢抓省推动长江经济带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重大机遇，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合作水平；抢抓皖北“四化同步”

关联互动机遇，深挖投资潜力，拓展发展空间；抢抓国家和省级改革试点红利的释放机遇，积极引进一批重大项目和关联配套企业，进一步提高“产业链”质量和效率；强化科技支撑、人才支撑、产业支撑，持续扩大有效投入，不断提升明光发展核心竞争力。只要我们增强“慢进是退、不进更是退”的紧迫感和危机感，拉升标杆、只争朝夕，做好赶考路，奋进新征程，就一定能够在新一轮区域竞争中抢先机、开新局、走在前。建议 2022 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主要预期目标如下：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计划

指 标 名 称	单 位	2022 年预期目标
		增 速
地区生产总值	%	10
服务业增加值	%	11
规上工业增加值	%	12
固定资产投资	%	1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13.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10 以上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10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11

实现上述目标，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滁州市委有关部署，认真落实“五位一体”总体

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标，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抢抓长三角一体化、皖北振兴等战略机遇，围绕“5351”发展目标，以“进前列、上台阶”为主旋律，以强工兴旅、绿色崛起为主攻方向，真抓实干、拼搏奋进，全面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突出产业升级，壮大实体经济

加快发展工业经济。坚定不移开展“双招双引”，着力开展产业链招商，引进一批强链、补链、引链、增链优质项目，确保全年新签约、新开工、新投产亿元以上项目 45 个、35 个、25 个，到位资金 110 亿元以上。加大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力度，确保全年净增规上工业企业 25 家；新增省、滁州市“专精特新”企业 5 家、高新技术企业 15 家、企业技术中心 3 家、“皖企登云”企业 7 家；开展企业精准服务，创新建设“明企服务云”，提高服务精准性、匹配度。完成石门口石英岩矿矿权出让，支持凹凸棒矿权整合。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实现绿色涂料产业园邻里中心、高端电子产业园、九洲光伏一期、浩淼智能应急装备产业园等项目竣工，凹凸棒基新材料产业园二期、张八岭园区基础设施、科顺新材料、固克新材料等项目开工。

全面提升现代农业。确保全年粮食、肉蛋、水产品产量稳定增长，农业机械化率达 8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1%。

建设优质粮食生产基地，发展专用品牌粮食 100 万亩以上。稳固生猪生产，创建市级标准化规模养殖场 20 个、标准化防疫示范村 5 个。加快稻渔共作、池塘生态养蟹、鲈鱼精养池塘养殖等技术推广，扩大罗氏沼虾、南美白对虾等养殖面积。围绕“四个一”发展目标，发展艾草种植 6 万亩以上，桥头、涧溪艾草产业园一期一期标准化厂房投入使用。明光艾草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获批认定。金桥湾、盛唐花卉创成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省级花卉产业园。开工建设 10 万亩高标准农田项目、12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2 座乡镇自来水厂建设、数字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重点项目。

持续壮大现代服务业。扩大实物消费，持续开展线上线下促销行动，全年新增限上商贸单位 70 家，总数达 160 家以上。培育省级电商示范镇 1 个、示范村 3 个、电商经营主体 30 家、网络销售额超千万企业 1 家。推进旅游业发展，开展乡村旅游线路的实地串联、整合，打造一批精品线路。静港营地、盛唐花卉、金虹岭康养度假项目竣工运营，推进大明西游文旅项目建设，开展黄寨草场、女山湖古镇等项目招商。培育发展建筑业，培育二级资质建筑企业 2 家以上，纳统企业总数超 65 家。实现房地产新开工面积 70 万平方米，竣工 48 万平方米。加快发展金融业，全年实现新增贷款 45 亿元、政银担 7.25 亿元。开工建设市粮食质量检测中心、城北农贸市场、徽商大市场二期、阳光城商住综合体等重点项目。

（二）夯实项目基础，扩大有效投入

提速推进项目建设。聚焦重大产业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重大生态环保项目、重大民生项目等领域，实施“十大工程”，开展重大攻坚行动，全年计划实施项目 198 个，其中续建项目 89 个、计划新开工项目 109 个，完成投资 200 亿元。按照“管行业必须管投资”要求，严格落实“四督四保”“集中开工”等工作机制，顶格倾听、顶格协调、顶格推进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全力提高项目开工率、竣工率、投产率和转化率。宁洛高速（明光段）“四改八”、徐明高速司巷互通、宁洛高速公路张八岭互通等项目加快建设，力推 104 国道（明光段）改建工程、明光通用机场、合新高铁明光西站站前广场及路网等项目开工。

提效开展项目争取。做好专项债项目谋划申报，确保债券发行后及早形成实物工作量，加快支付进度，避免资金闲置，新入库一批专项债项目，争取额度超过上年；做好中央及省投资项目争取，认真研究国家长三角一体化、促进皖北振兴、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交通运输、农田水利等政策，谋划编报项目，积极跑省跑部汇报争取，获批额度不低于上年；在用地指标、能耗、国土空间规划、项目融资等方面积极争取上级支持。

（三）推进协调合作，推动城乡融合

提升城区发展能级。推进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做好国土空间保障。以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为抓手，加快推进城市更新。实施 8 个小区提升、49 个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推进南湾花

苑、滨河东区 D 区等安置房建设。实施小南郢、顺河街、双拥路南延、抹山陈郢、韩山公园周边、老市政府周边、明东街道对面等地块棚户区改造，完成明珠路、山后路、二中路等道路改造，改造提升背街小巷 573 条，建设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优先改造供水、供气、排水、电讯等地下管线及二次供水设施，推进无障碍、“适老化”改造，支持符合条件的既有建筑加装电梯，完善道路、消防、智慧安防、停车、充电、照明、养老、智能信包（快件）箱、5G 基站、楼（门）牌标志等公共基础设施及社区服务设施。注重采用“绣花”“织补”等微改造方式，强化城市风貌塑造和历史文化保护。深化与长三角地区交流合作，用好沪苏浙帮扶政策，强化与南京对接联系，全力推动明光—盱眙省际毗邻地区新型功能区通过省级认定。

持续推进减碳增效。坚持绿色发展，深化河湖长制、林长制、田长制，推进十年禁渔全面落实。坚决贯彻落实“双碳”部署，倡导绿色生活和休闲模式，推广绿色低碳出行。加快推动生态城市建设，实施城市生态修复工程，开展城市水系治理，实施建筑垃圾处置中心、城乡垃圾中转站、垃圾填埋场封场等重点项目，对城区主次干道道路、公园景观小品和绿化栽植提升，持续改善空气质量，不断提升优良天数比例，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常态化开展防止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以艾草、甜叶菊、绿豆等优势特色产业资源为依托，

围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农村产业化高质量发展。推进全市乡村人才振兴,制定乡村人才专项规划,大力培养本土人才,加快培育农业生产经营、乡村公共服务、乡村治理、农业农村科技等,培养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生态农业提质增效,实施 4000 亩城乡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推进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年度省级美丽乡村建设,打造各具特色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点 20 个,不断完善集镇和乡村路网、供水、排水、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等设施建设。

(四) 聚焦改革创新, 增强发展活力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推进农村宅改,探索盘活闲置资源、保障农民权益、壮大村集体经济等方面“明光模式”,健全管理机制和工作推进机制,以点带面、整市域推进宅基地制度改革,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推进农村综合改革,推进柳巷镇柳巷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探索解决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土地经营权与延包衔接问题。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抓好村集体资产资源收益和财政资金扶持壮大集体经济工作,全年实现集体经济收入超 100 万元村 5 个,超 50 万元村 30 个,超 30 万元村 48 个。加快推进张八岭经济发达镇改革。

纵深推进综合医改。深入推进“县域医防融合”试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达标率达 70%。加快市人民医院、市中医院与长三角地区三级医院建立医联体或专科联盟,补

齐学科短板。落实三孩生育政策，积极开展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千人口托位数达1.8个，全市托位数达到1000个。持续抓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

加强“放管服”改革。持续推进“一件事一次办”、“跨省通办”，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开展“双对标”活动，巩固标准化创建成果，平均审批环节、申报材料、审批时间再压缩5%以上，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政务服务体验感和满意度。

深化市场化配置改革。坚持“亩均论英雄”，实行开发区园区标准地制度和亩均效益评价，开展闲置建设用地、工业低效土地治理，加大中小微企业融资、用工等政策支持力度。开展产城新区、化工园区、凹凸棒新材料产业园、涧溪艾草产业园、石坝电动车产业园等片区开发。开展乡村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五）推进共建共享，提升民生福祉

大力促进就业增收。全面落实各项稳就业保就业政策，健全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强化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畅通农民工就业渠道，提升人力资源和公共就业服务的水平和质量。全年完成城镇新增就业520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控制在4.5%以内。

扩大公共服务供给。扎实实施“33项民生工程”，切实办好“十件为民实事”，全力解决好人民群众牵肠挂肚的民生大事，做好人民群众天天有感的关键小事。发展教育事业，完成新生小学改扩建、第二中学运动场改造、嘉山中学运动场改造和明光幼儿园改造提升，城北幼儿园建成投入使用。城北中学、抹山小学扩建、

二中改扩建等项目开工建设。发展医药卫生事业，加快市中医院扩建、市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治疗中心项目建设，开工建设市应急医院。发展文化事业，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建设，深入推进全民阅读，办好“乡村春晚”“送戏进万村”“文化站调演”等活动。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进公共法律服务、精神文明、社会信用等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城市软实力。进一步转变社会治理理念、创新治理方式，持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推进重复信访问题治理。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全面落实国家安全战略，强化重点领域安全监管，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与满意度。

此外，继续推动双拥共建、国防动员、统计、审计、防震减灾、普法科普、民族宗教、机关事务、档案史志、群团组织等各项事业实现新发展。

各位代表，百舸争流，奋楫者先；千帆竞发，勇进者胜。新时代、新使命、新形势为我们展开了新的问卷，我们要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本次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紧跟时代、不畏艰险，奋力完成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在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好新明光的赶考路上加速奔跑，奋力在中部崛起中闯出明光新路！